

安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安开文〔2021〕52号

安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实施企业分类注销提升企业 注销便利度的通知

各机关、事业单位，街道办事处；各派驻机构：

为进一步畅通企业退出渠道，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切实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解决企业“注销难”问题，压缩企业注销时间，降低企业退出市场制度性成本，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简易注销登记便捷中小微企业市场退出的通知》（国市监注发〔2021〕45号）等文件精神，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要求

持续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以企业需求为切入点，对无债权债

务、债权债务复杂、存在特殊情况等不同情形企业实行“分类注销、一窗通办、一网服务、同步办理、一日办结”，推动注销便利化改革纵深发展，提高企业退出效率，形成市场“进场和退出”双便利，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措施

（一）完善简易注销制度。对未发生债权债务或者已将债权债务清偿完结的企业（上市股份有限公司除外，下同），适用简易注销程序。**1.扩大适用范围。**未发生债权债务或者已将债权债务（含清偿费用、职工工资、社会保险、法定补偿金、应缴纳税款）清偿完结的各类市场主体，可以适用简易注销程序。**2.简化办理程序。**企业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公示注销登记申请及全体投资人承诺书，公示期间相关门、债权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未提出异议的，企业可于公示期满后直接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个体工商户无需公示。未办理过涉税事宜，或办理过涉税事宜但未领用发票、无欠税（含滞纳金、罚款）和其他未办结事项的纳税人，免予办理清税手续。**3.压缩公示时间。**公示时间由45个自然日压减至20个自然日。**4.建立容错机制。**存在“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存在股权（投资权益）被冻结、出质或动产抵押等情形”、“企业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未办注销登记的”等不适用简易注销登记程序的企业，无需撤销简易注销公示，待异常状态消失后可再次依程序公示申请简易注销登

记。对于承诺书文字、形式填写不规范的，登记机关在市场主体补正后予以受理其简易注销申请，无需重新公示。

（二）优化普通注销制度。对债权债务较复杂企业，适用普通注销程序。取消清算组备案，企业可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向社会公示清算组信息和免费发布债权人公告，办理注销登记时不再提交《备案通知书》、报纸样张等材料。实行清税信息共享，税务部门将相关清税信息推送给登记部门，企业申请注销登记时不再提交纸质《清税证明》。

（三）明确特殊情形办理途径。1.对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股东失联、不配合等情况难以注销的，经书面及报纸（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通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形成符合法律及章程规定表决比例的决议、成立清算组后，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2.对营业执照遗失的企业，将原先补领营业执照与注销登记两个环节合并为一个环节，企业可以持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自行公示的执照遗失公告及注销登记申请材料直接办理注销登记。3.对于尚未更换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即被吊销的企业，市场监管部门已就此类企业进行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赋码，企业在相关部门办理注销业务时可使用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办理，无需更换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4.公司出现法定解散事由，但逾期未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清算组完成清

算后，清算组持人民法院确认的清算报告向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

（四）持续深化企业注销改革。**1.推行同步注销。**进一步推行企业注销“一窗通办”，实行企业注销“一件事”“一次办”，企业自主选择所需服务事项。企业注销登记、社保注销、医保注销、印章注销、公积金注销、商务注销、海关注销等注销事项实行“一窗受理、并行联办”，整合相关业务表单，无需企业单独申报。推进“照银联注”，企业申请注销登记时，可同步预约银行账户销户。**2.推广一网注销。**加大导办、帮办力度，积极引导企业使用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专区，一网办结所有注销业务，提升企业办事体验。**3.推行“照证同注”。**以食品药品类等涉企许可为试点，探索推进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注销与企业登记注销合并办理。**4.探索企业注销预检服务。**探索市场监管与税务、人社、住建、法院等部门信息共享，为简易注销企业提供注销预检查询服务，提醒企业根据预检结果提前采取相应处置措施，消除可能存在的异议隐患。

（五）进一步压缩企业注销申请材料和办理时间。推行企业注销申请一表填报，进一步优化整合各个注销事项申请材料，实行《企业注销综合申请书》，减轻企业材料负担。公示期满后，提交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登记机关以及有关注销业务办理部门 1 个工作日内办结所有企业申请事项。在确保工作质量的

前提下，有条件的县（市、区）登记机关推行当场办结。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是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也是我市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建设一流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将其摆上重要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研究制定科学可行、务实有效的落实举措，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

（二）强化协同推进。各县（市、区）登记机关要积极牵头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协同会商机制，及时协调解决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共同推进注销便利化改革任务，强化场地、网络、设备、人员等保障。

（三）注重宣传培训。各单位要切实加强注销便利化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及时解答和回应社会关注，引导企业自主选择适用的注销程序，切实解决企业在注销中遇到的实际困难。要组织开展好业务培训，推进窗口人员全面掌握改革政策、材料规范、工作流程、软件操作等，不断提升注销服务水平。





安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12 日印发
